

**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**

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泰长财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慧峰仁和，证券代码：430249，以下简称“慧峰仁和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(2021)11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自查情况和日常督导情况，以问题为导向，对公司2021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，现将本次对慧峰仁和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**

经查阅公司填报的《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》与出具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的内容，公司存在如下事项：

**（一）涉及诉讼事项未及时披露**

公司因与合作京能（赤峰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，涉及诉讼事项，涉诉金额为 8,822,723.52 元，涉诉金额占最近一期（2020 年度）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重为 13.57%。该诉讼事项未及时披露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。公司已经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补充披露，详见《涉及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

(2022-009)。

## (二) 公司章程中未设置投资者保护条款

公司尚未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。鉴于前述情况，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修订公司章程，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前述情形外，2021 年度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内部制度建设、机构设置、董监高任职履职、决策程序运行、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的违规线索。

## 二、针对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违规关联交易、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

### (一) 资金占用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、2021 年度往来科目余额表、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、访谈公司相关人员。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。

### (二) 违规担保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2 年的征信报告、第三方平台企业信用报告、访谈公司相关人员。结合公司三会决议、信息披露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，核查期内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。

### (三) 违规关联交易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、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、关联交易统计表、访谈公司相关人员。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及公司自查情况，核查期内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关联交易情况。

#### （四）虚假披露、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

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、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、访谈公司相关人员。结合日常监管反馈、股票异动以及公司自查情况，核查期内，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，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、操纵市场迹象。

### 三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4 月 28 日